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项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健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健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0,621,963.93	53,838,696.72	-4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8,845.19	681,498.63	-28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61,012.69	681,073.63	-28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36,183.07	-2,313,091.81	7.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0	0.004	-2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0	0.004	-2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0%	0.16%	-0.4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58,090,912.31	551,538,997.82	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4,536,404.92	415,795,250.11	-0.3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5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2.50	
合计	2,167.5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宏观经济环境与业务模式造成赢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由于公司的主营业务与重大基础设施投资关系密切，如果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不能适应市场环境，造成新增合同减少，势必对公司后续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对此风险有充分的预计，并采取了主动措施。在主营业务市场拓展方面，通过

建设重点区域的市场营销中心，从而加大市场的辐射面，争取主营业务在全国市场的拓展取得重大突破。另一方面，以项目实施的业务模式会面临实施周期较长而带来的诸多风险，如应收帐款周转期较长的资金成本增加的风险；以及因项目延期造成相应的运营成本增加的风险。为此公司还将通过加强目标成本管理,挖掘降本增效的潜力,以提升产品和项目的盈利能力;并充分合理利用募投资金,培育和发展新的业务增长点,降低经营风险及业绩的大幅波动,另外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产业政策导向,抓住发展机遇,规避宏观经济变化而产生的不利影响。

(二) 人才流失的风险:

作为高科技企业,人才资源是公司保持持久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之一。公司的核心技术团队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保持较高的稳定性。但随着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办公场所的搬迁等因素,人才流失的风险也会不断加大。公司将根据企业发展战略,积极推动组织发展项目,加强关键岗位的人才建设及高端研发人才的引进,同时加强内部岗位培训,提升岗位技能,培养人才,另外进一步完善包括股权激励计划在内的与企业的效益与发展挂钩的核心团队的长期激励机制,保证核心团队的稳定。

(三) 人力成本上升导致公司利润下降的风险:

人才的竞争是市场竞争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人力成本的上升,一方面公司将通过努力扩大销售规模的基础上,减小人力成本上升给公司整体盈利带来的压力;另一方面,通过优化人才结构可以增强企业技术与产品的研发能力,推进新产品、新技术的应用,提高公司业务的盈利能力,抵消人力成本上升对利润的影响。

(四) 技术研发实力与企业快速发展不匹配的风险:

随着技术的快速发展,产品的更新速度也越来越快,保持技术领先和创新能力是公司面临的巨大挑战。公司将结合发展战略,认真组织实施募投项目,尤其是技术中心的建设,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加强关键技术和重点新产品的研发,增强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还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快速积聚公司发展战略实施中的技术与产品资源,以及相关的研发及业务力量,满足企业的持续快速增长。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43%	43,030,704	0		
上海申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38%	15,870,0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自然人	1.83%	3,102,600	0		
高圆	境外自然人	0.80%	1,350,787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	其他	0.67%	1,136,478	0		

券投资基金					
施平	境内自然人	0.60%	1,018,321	0	
宋贤森	境内自然人	0.59%	1,000,038	0	
席丹	境内自然人	0.52%	877,100	0	
戢伟	境内自然人	0.47%	796,491	0	
钱春英	境内自然人	0.46%	784,744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	43,030,704	人民币普通股	43,030,704		
上海申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8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7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02,6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2,600		
高圆	1,350,787	人民币普通股	1,350,78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36,478	人民币普通股	1,136,478		
施平	1,018,321	人民币普通股	1,018,321		
宋贤森	1,000,038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38		
席丹	877,100	人民币普通股	877,100		
戢伟	796,491	人民币普通股	796,491		
钱春英	784,744	人民币普通股	784,74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施平除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10,006 股外，还通过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08,315 股，实际合计持有 1,018,321 股；公司股东宋贤森通过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00,038 股；公司股东席丹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77,100 股；公司股东戢伟通过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96,491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徐明	403,818	90,755	0	313,063	高管承诺锁定	在公司任职期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按 75% 锁定，25% 解锁。
徐明	109,200	0	0	109,200	股权激励股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高晓	143,556	35,889	0	107,667	高管承诺锁定	在公司任职期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按 75% 锁定，25% 解锁。
余嘉音	81,200	0	0	81,2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张南平	81,200	0	0	81,2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王翔	79,800	0	0	79,8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郭晓栋	77,000	0	0	77,0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邓建华	71,400	0	0	71,4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

						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黄健军	68,600	0	0	68,6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童坚敏	67,200	0	0	67,2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王珏明	57,400	0	0	57,4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高习明	54,600	0	0	54,6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黄文华	53,200	0	0	53,2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刘树康	53,200	0	0	53,2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彭凌祺	53,200	0	0	53,2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辛宏伟	53,200	0	0	53,2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

						注销。
马丽	47,600	0	0	47,6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刘永东	42,000	0	0	42,0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吴敏	42,000	0	0	42,0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裴练军	39,200	0	0	39,2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谷文龙	36,400	0	0	36,4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赵炜诚	33,600	0	0	33,6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姜晓琦	26,600	0	0	26,600	股权激励锁定	若达到解锁条件,分三年解锁,第一年因未达到业绩标准已回购注销。
合计	1,775,174	126,644	0	1,648,530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项目

- 1)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1006.45万元,主要系在报告期内收到大额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 2)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18878.16%,主要系报告期内4000万元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
- 3) 报告期末预收帐款较年初增加164.59%,主要系新增项目收到预收款所致。
- 4) 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68.46%,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上期员工绩效奖所致。
- 5)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80.61%,主要系报告期内缴纳增值税所致。

2、报告期利润及费用

-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43.12%,主要系报告期内部分项目未到销售收入确认的时点。
- 2) 报告期主营业务成本较上期减少47.75%，主要系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较上期下降所致。
- 3) 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1203.13%，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交增值税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4) 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上升65.2%，主要系部分定期存款转为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减少存款利息收入所致。
- 5) 报告期净利润较上期下降284.72%,主要系主营业务收入下降幅度较大所致。

3、报告期现金流变化情况

- 1)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84.11%，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减少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形势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领域的竞争愈加激烈，公司的主营业务面临较大的挑战。由于公司主要项目的执行周期较长，项目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不均衡等因素，对公司本报告期内的业绩产生了不利影响。同时受项目储备减少的影响，造成报告期公司可执行项目减少，主营业务收入较上期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合同金额	截至2016年3月末已实现销售额	尚未确认收入的合同金额	合同预计完成时间
		(含税, 万元)	(含税, 万元)	(含税, 万元)	
上海地铁第四运营有限公司	8号线AFC系统设备维护保养	869.64	542.69	326.95	2016年
上海轨道交通十二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AFC系统	16,584.64	15,800.00	784.64	2016年
昆明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昆明市轨道交通工程AFC、ACC系统	14,222.28	13,040.80	1,181.48	2016年

宁波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轨道交通1号线二期工程自动售检票系统	2,961.46	2,130.90	830.56	2018年
大连地铁有限公司	大连地铁工程自动售检票(AFC)系统	10,825.53	9,292.86	1,532.67	2017年
苏州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市轨道交通2号线延伸线自动售检票系统	3,079.34	1,951.29	1,128.05	2018年
武汉园林绿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第十届中国(武汉)国际园林博览会	1,330.82	798.46	532.36	2016年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轨道交通2号线北延线工程	2,685.15	492.00	2,193.15	2018年
合计		52,558.86	44,049.00	8,509.86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前五大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同期前五大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上海中卡智能卡有限公司	381.50	北京蓝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24.44
上海华聪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12.00	北京中经赛博科技有限公司	1304.61
苏州雷格特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227.82	上海华聪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28.63
永旭(上海)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253.82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224.05
深圳市盛博科技嵌入式计算机有限公司	133.97	上海楚元电子有限公司	127.71
合计	1,309.11	合计	3,309.44
占采购金额比例	44.23%	占采购金额比例	77.16%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前五大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同期前五大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大连地铁建设有限公司	514.89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715.91
苏州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二号线项目)	480.59	苏州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546.38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420.57	宁波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532.12

		司	
宁波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303.49	上海轨道交通十二号线发展 有限公司	431.93
武汉园林绿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35.17	中钞信用卡产业发展有限公 司	352.18
合计	1,954.72	合 计	4,578.52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63.83%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85.04%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风险提示。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管、实际控制人	股份限售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实际控股股东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主要内容：本公司目前为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虹计通”）控股股东，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虹计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华虹计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	2012 年 06 月 19 日		本报告期内所有承诺得到严格履行。

		<p>何股份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虹计通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发行人的竞争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华虹计通的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或支持。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华虹计通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且上述承诺在本公司对华虹计通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华虹计通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	--	---	--	--	--

			<p>二、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等 6 家法人股东就所持股份质押冻结作出承诺：承诺内容如下：1、本公司现时持有华虹计通该等股份未设置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也不存在司法冻结、变卖、拍卖等其他任何限制本公司对该等股份行使股权的情形。2、本公司现时持有的华虹计通该等股份不存在代第三人持有的情况，也不存在本公司委托第三人代持华虹计通的股份。本公司承诺如有任何第三人通过本公司向华虹计通主张股份权利，由本公司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和赔偿责任。3、截至本声明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p>			
--	--	--	---	--	--	--

			<p>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案件。4、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不可撤销的保证责任，并对因上述声明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承担责任。</p> <p>三、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1、公司控股股东华虹集团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华虹计通的股份，也不由华虹计通收购本公司所持股份。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转让上述股份将依法进行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2、公司法人股东申腾信息、浦交投资、天星技术、南华太投资、思久奇半导体均承</p>			
--	--	--	--	--	--	--

			<p>诺：“在华虹计通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华虹计通的股份，也不由华虹计通收购本公司所持股份。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转让上述股份将依法进行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3、公司自然人股东王伟谷、蒋永祥、顾坚、廖萃琪、郑汝宜、高习明、邓建华、蒋守雷、姜晓琦、毛建明、朱安官、王志强、童坚敏、蔡勤、潘志国、姚苏民、王德馨、郁振宇、潘金妹、周义江、朱佑瑜、李华承诺：“在华虹计通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华</p>			
--	--	--	---	--	--	--

		<p>虹计通的股份，也不由华虹计通收购本人所持股份。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转让上述股份将依法进行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4、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范恒、章曙、楼生琳、徐明、高晓承诺：“在华虹计通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华虹计通的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所持华虹计通股份不会超过所持股份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会转让所持有的华虹计通股份。本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p>			
--	--	--	--	--	--

			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转让上述股份将依法进行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管	其他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承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的股份。二、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将在未来 3 个月内增持本公司股票，本次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	2015 年 07 月 10 日		本报告期内所有承诺得到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	不适用					

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399.85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1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127.6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5,448	5,448	26.63	496.43	9.11%				否	否
非接触式 IC 卡电子支付系统及产品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2,788	2,788	1.5	446.87	16.03%			137.56	否	否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2,100	2,100		783.28	37.3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336	10,336	28.13	1,726.58	--	--		137.56	--	--
超募资金投向											
购买生产及办公用房					10,001.11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6,4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6,401.11	--	--			--	--
合计	--	10,336	10,336	28.13	18,127.69	--	--	0	137.5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与非接触式 IC 卡电子支付系统及产品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 主要由于 2013 年 12 月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锦绣东路 2777 弄 9 号和 11 号, 新的实施地点在完成装修等工作后于 2014 年 11 月底达到使条件, 募投项目于 2015 年初全面启动实施, 造成募投项目比原计划延期实施。技术中心项目不单独核算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帐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收购资产事项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各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正在推进发行股份收购资产的各项工。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披露的《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6-003），2016年3月4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6-005），2016年3月11日、3月18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6-006，2016-007）、2016年3月25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2016-008）、2016年4月1日、4月8日、4月15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6-009，2016-011，2016-018）。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2016年4月1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条件不具备，且也不具备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政策执行。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同时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得到了充分维护。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724,020.45	162,876,180.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64,500.00	
应收账款	180,522,589.96	186,789,427.63
预付款项	36,430,222.78	38,304,899.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26,835.45	6,833,028.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159,431.48	38,099,336.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211,885.08	211,885.08
流动资产合计	440,739,485.20	433,114,757.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1,465,846.58	112,370,388.9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46,226.26	2,277,787.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1,962.80	242,141.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17,391.47	3,533,922.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351,427.11	118,424,240.26
资产总计	558,090,912.31	551,538,997.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2,576,904.48	117,964,286.72
预收款项	2,679,477.20	1,012,680.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11,284.20	7,011,497.41
应交税费	847,909.05	4,373,137.6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480.00	11,480.00
其他应付款	3,187,452.46	3,370,665.4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1,514,507.39	133,743,747.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40,000.00	2,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40,000.00	2,000,000.00
负债合计	143,554,507.39	135,743,747.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9,227,800.00	169,227,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6,239,154.12	196,239,154.12
减：库存股	2,278,960.00	2,278,96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365,624.94	12,365,624.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982,785.86	40,241,631.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4,536,404.92	415,795,250.1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4,536,404.92	415,795,250.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8,090,912.31	551,538,997.82

法定代表人：项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健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健军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621,963.93	53,838,696.72
其中：营业收入	30,621,963.93	53,838,696.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143,413.91	53,347,933.63
其中：营业成本	24,246,300.48	46,404,725.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402.58	15,378.66
销售费用	592,492.25	637,922.71
管理费用	8,972,330.56	9,138,938.63
财务费用	-424,572.68	-1,220,168.60
资产减值损失	-1,443,539.28	-1,628,863.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260,054.79	310,500.00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1,395.19	801,263.09
加：营业外收入	2,550.00	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8,845.19	801,763.09
减：所得税费用		120,264.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8,845.19	681,498.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8,845.19	681,498.63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58,845.19	681,498.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8,845.19	681,498.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70	0.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70	0.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项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健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健军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170,535.37	67,288,081.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60,404.56	4,280,60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30,939.93	71,568,682.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26,471.77	54,705,082.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76,880.04	9,690,621.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38,842.21	1,207,623.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24,928.98	8,278,446.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67,123.00	73,881,77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6,183.07	-2,313,091.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260,054.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260,054.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900.00	1,735,844.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75,900.00	1,735,844.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15,845.21	-1,735,844.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152,028.28	-4,048,935.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876,048.73	177,846,029.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724,020.45	173,797,093.71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项翔

2016. 4. 21